

# 国家统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由国家统计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要求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国家统计局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stats.gov.cn/>）查阅和下载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国家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《条例》和国务院办公厅《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紧紧围绕统计重点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政府统计透明度、影响力不断提升。

（一）着力做好主动公开。一是及时发布统计数据。持续增加数据发布内容，客观准确反映经济运行情况。召开 9 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新闻发布会，发布新闻稿 197 篇。二是客观全面解读经济形势。强化权威发声解读，坚持落实新闻发言人、专业司主要负责人、统计师常规数据解读机制，发布解读稿 135

篇。在《人民日报》《求是》《经济日报》等主流媒体刊发解读文章 57 篇，其中局党组和局领导署名经济形势解读文章 11 篇。组织接待央视《焦点访谈》、新华社等媒体采访 20 余次，为宣传经济持续恢复提供权威有效的统计支撑。针对疫情冲击，在国家统计局门户网站发布的各专业数据解读稿中，深入阐释疫情对工业、投资、消费、价格、就业等各领域数据的影响情况。三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对公众关注的经济增长、就业、物价、居民收入等方面主动解疑释惑，积极阐释经济运行态势。四是认真做好政务管理信息公开。集中公开现行有效行政法规文本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。更新经审批的 54 项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 485 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。依法依规公开涉外调查行政许可事项信息，向 269 家机构颁发涉外调查许可证。

（二）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一是依法公开 23 项国家常规统计调查制度和 3 项专项统计调查制度。二是全力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成就。编辑出版《奋进新时代 谱写新篇章——从十八大到二十大》，入选“十四五”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和 2022 年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。在国家统计局门户网站设立“党的十八大以来经济社会发展成就”专题网页，深入解读我国经济社会十年发展生动实践，被中国政府网、“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”专题网页等官方平台转载，中央电视台根据报告内容在“新闻直播间”“朝闻天下”等栏目连续播发 10 余期节目，用数字讲好“中国故事”。

开展以“数说新时代 奋进新征程”为主题的第十三届“中国统计开放日”活动，集中宣传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成就。三是积极宣传统计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。及时刊发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、统计法治建设、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、举办第四届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等重要统计工作和统计改革信息。四是加大统计督察工作信息公开力度。公开2022年统计督察“回头看”相关信息23篇，2021年统计督察意见反馈情况以及整改落实情况44篇。五是认真受理登记涉及统计违纪违法问题举报253件；对9个县（市、区）300家企业进行随机抽查。做好统计执法证发放和动态更新，信息变更和到期续发执法证5000余个。颁布《统计严重失信企业信用管理办法》，发布解读文章《加强统计失信管理 促进社会诚信建设》，公示统计严重失信企业81家。加大统计违法案件曝光力度，公开曝光6省15起典型案例。六是按时公开统计部门预决算，将42家二级预算单位纳入预决算公开范围，实现统计部门所属二级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全覆盖。七是及时公布局领导信息、组织机构信息和重要人事任免信息，公务员面试录用信息及在京直属事业单位招聘情况。八是归集展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中标公告12个。九是全文公开12件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复文。

（三）持续加强平台载体建设。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。门户网站上线运行统计知识库，增设“时政要闻”专栏，建设

完善智能检索系统，推进互联网协议第6版改造工作。公开政府信息5826条。二是有序运维国家统计数据发布库。发布库总指标量75511个，总数据量达1292.8万笔，累计访问量8.5亿次，注册用户量127.1万。三是稳步推进微观数据开发应用工作。共有102所高校和科研机构通过认证，审批通过532位研究人员的数据使用申请，累计3206人次使用微观数据。四是持续提升统计政务新媒体影响力。微信公众号“统计微讯”入选“走好网上群众路线百个成绩突出账号”，澎湃政务号、“中国统计”微博获得年度“优秀澎湃政务号”“政务公开优秀微博”等称号。微博@中国统计用户达253万，推送1448篇文章，阅读量达3843万；微信公众号“统计微讯”订阅用户突破60万，发布922篇推文，阅读总量546万；视频号“统计微讯”发布视频35个，播放量164万；抖音政务号发布37个作品，播放量38万；头条号“国家统计局”发布350篇推文，阅读量达953万。五是优化完善联网直报网站。面向联网直报调查单位，及时发布统计信息，发布数据解读报告370余篇，更新工作动态和图片新闻170余篇。六是充分发挥《中国信息报》宣传作用。报纸全年发布各类统计数据和解读稿等380余篇。

（四）不断提升统计公众服务水平。一是积极提供统计信息咨询服务。受理公众服务请求1.3万件，公开常见咨询问答221条，公开有代表性公众咨询留言458条。办理“我为政府网站找错”事项211件，按期办结率达100%。通过联网直报呼叫

平台接收和处理各类技术咨询近 5 万次，解决各类咨询问题 4 万余条。二是充分发挥公众服务智能平台作用。扩大智能问答服务规模，知识库总量达 8860 条，访问量达 7.2 万次，完成智能问答服务 2.9 万件。三是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质效。按程序做好受理、转办、审核、合法性审查及答复工作，严格证件审核，提升办理规范性和时效性。

（五）扎实做好组织保障。切实发挥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加强分工协作，经常性指导监督，确保公开各项工作落实落地。编制发布《2021 年国家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》，制定印发《国家统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台账》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1	0	8
行政规范性文件	5	4	3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6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55
行政强制	5
<b>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</b>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81.29

注：含国家统计局调查队系统数据。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63	5	2	0	15	62	24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04	4	2	0	15	62	187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7	0	0	0	0	0	17
	(三) 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不予 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4	0	0	0	0	0	4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	1	0	0	0	0	0	1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27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	3	0	0	0	0	0	3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2	0	0	0	0	0	2

处理	2.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1	0	0	0	0	1
(六) 其他 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4	0	0	0	0	0	4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163	5	2	0	15	62	247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注：含国家统计局调查队系统数据。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3	0	0	1	4	1	0	0	0	1	1	0	1	0	2

注：含国家统计局调查队系统数据。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国家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、卓有成效，但面对社会公众对统计信息公开的多样化需求，还存在统计数据发布内容和方式有待进一步拓展，数据解读的针对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，基层统计信息公开规范性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等问题。

2023年，国家统计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**一是**稳妥有序开展数据发布解读，全面客观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态势。**二是**围绕统计重点工作任务，做好统计特色新闻宣传。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、第四届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宣传工作。**三**

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，优化统计新媒体平台，不断提升统计服务实效。四是强化队伍能力建设，确保统计公开规范有序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